



中/青/文/库

中国未婚青少年妊娠结局 与保护性因素研究

杨蓉蓉◎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中/青/文/库

中国未婚青少年妊娠结局 与保护性因素研究

杨蓉蓉◎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未婚青少年妊娠结局与保护性因素研究/杨蓉蓉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7. 10

ISBN 978 - 7 - 5203 - 0856 - 4

I. ①中… II. ①杨… III. ①青少年—生殖医学—研究—中国
IV. ①R339.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10409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吴丽平
责任校对 闫 萃
责任印制 李寡寡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明恒达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7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20.5
字 数 336 千字
定 价 89.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 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中青文库》编辑说明

《中青文库》，是由中国青年政治学院着力打造的学术著作出版品牌。

中国青年政治学院的前身是1948年9月成立的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团校（简称“中央团校”）。为加速团干部队伍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建设，提高青少年工作水平，为党培养更多的后备干部和思想政治工作专门人才，在党中央的关怀和支持下，1985年9月，国家批准成立中国青年政治学院，同时继续保留中央团校的校名，承担普通高等教育与共青团干部教育培训的双重职能。学校自成立以来，坚持“实事求是，朝气蓬勃”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坚持“质量立校、特色兴校”的办学思想，不断开拓创新，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不断提高，为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和共青团事业培养了大批高素质人才。目前，学校是由教育部和共青团中央共建的高等学校，也是共青团中央直属的唯一一所普通高等学校。学校还是教育部批准的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全国高校创业教育实践基地，是首批“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全国研究培训基地、首批全国注册志愿者培训示范基地，是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和国际劳工组织命名的大学生KAB创业教育基地，是民政部批准的首批社会工作人才培训基地，与中央编译局共建青年政治人才培养研究基地，与国家图书馆共建国家图书馆团中央分馆，与北京市共建社会工作人才发展研究院和青少年生命教育基地。2006年接受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评估结论为“优秀”。2012年获批为首批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2015年，中宣部批准的共青团中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落户学校。学校已建立起包括本科教育、研究生教育、留学生教育、继续教育和团干部培训等在内的多形

式、多层次的教育格局。设有中国马克思主义学院、青少年工作系、社会工作学院、法学院、经济管理学院、新闻传播学院、公共管理系、中国语言文学系、外国语言文学系 9 个教学院系，文化基础部、外语教学研究中心、计算机教学与应用中心、体育教学中心 4 个教学中心（部），中央团校教育培训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国际教育交流学院 3 个教育培训机构。

学校现有专业以人文社会科学为主，涵盖哲学、经济学、法学、文学、管理学、教育学 6 个学科门类，拥有哲学、应用经济学、法学、社会学、马克思主义理论、新闻传播学 6 个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1 个二级学科授权点和 3 个类别的专业型硕士授权点。设有马克思主义哲学、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外国哲学、思想政治教育、青年与国际政治、少年儿童与思想意识教育、刑法学、经济法学、诉讼法学、民商法学、国际法学、社会学、世界经济、金融学、数量经济学、新闻学、传播学、文化哲学、社会管理 19 个学术型硕士学位专业，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教育管理、学科教学（思政）、社会工作 5 个专业型硕士学位专业。设有思想政治教育、法学、社会工作、劳动与社会保障、社会学、经济学、财务管理、国际经济与贸易、新闻学、广播电视学、政治学与行政学、行政管理、汉语言文学和英语 14 个学士学位专业，其中思想政治教育、法学、社会工作、政治学与行政学为教育部特色专业；同时设有中国马克思主义研究中心、青少年研究院、共青团工作理论研究院、新农村发展研究院、中国志愿服务信息资料研究中心、青少年研究信息资料中心等科研机构。

在学校的跨越式发展中，科研工作一直作为体现学校质量和特色的重要内容而被予以高度重视。2002 年，学校制定了教师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条例，旨在鼓励教师的个性化研究与著述，更期之以兼具人文精神与思想智慧的精品的涌现。出版基金创设之初，有学术丛书和学术译丛两个系列，意在开掘本校资源与移译域外菁华。随着年轻教师的增加和学校科研支持力度的加大，2007 年又增设了博士论文文库系列，用以鼓励新人，成就学术。三个系列共同构成了对教师学术研究成果的多层次支持体系。

十几年来，学校共资助教师出版学术著作百余部，内容涉及哲学、

政治学、法学、社会学、经济学、文学艺术、历史学、管理学、新闻与传播学等学科。学校资助出版的初具规模，激励了教师的科研热情，活跃了校内的学术气氛，也获得了很好的社会影响。在特色化办学愈益成为当下各高校发展之路的共识中，2010年，校学术委员会将遴选出的一批学术著作，辑为《中青文库》，予以资助出版。《中青文库》第一批（15本）、第二批（6本）、第三批（6本）、第四批（10本）、第五批（13本）陆续出版后，有效展示了学校的科研水平和实力，在学术界和社会上产生了很好的反响。本辑作为第六批共推出9本著作，并希冀通过这项工作的陆续展开而更加突出学校特色，形成自身的学术风格与学术品牌。

在《中青文库》的编辑、审校过程中，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的编辑人员认真负责，用力颇勤，在此一并予以感谢！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引言	(1)
第二节 问题的提出	(3)
第三节 国内外研究概况	(7)
一 国内研究概况	(7)
二 国外研究概况	(8)
第四节 研究的必要性与紧迫性	(10)
第五节 研究的目的与意义	(10)
第六节 本书结构	(11)
第二章 文献回顾	(13)
第一节 青少年妊娠结局保护性因素	(15)
一 环境因素	(16)
二 个人因素	(17)
第二节 青少年妊娠风险因素	(20)
一 青少年妊娠的普遍性原因	(20)
二 青少年妊娠的风险因素	(23)
三 青少年妊娠的风险因素研究新进展	(26)
四 青少年妊娠风险研究小结	(29)
第三节 保护性因素研究方法	(30)
第四节 本章小结	(31)
第三章 研究设计	(33)
第一节 理论框架	(33)

一	发展生态学模型(以生态系统理论为主)	(34)
二	关于生活技能的理论	(41)
三	社会支持的行动干预框架	(46)
四	方法论取向与研究设计困境 及解决方案	(47)
五	假想队列:在实证主义的逻辑中对理论框架的 补充	(48)
六	跳出实证主义罗圈:关注过程与影响	(49)
七	理论框架总结	(50)
第二节	研究内容	(53)
一	研究对象	(53)
二	研究内容	(54)
三	研究假设	(55)
第三节	基本思路	(56)
第四节	研究方法	(57)
一	方法论视角	(57)
二	研究方法	(58)
第五节	研究操作化	(85)
一	概念界定	(85)
二	模型分析中样本筛选	(88)
第六节	本章小结	(89)
第四章	未婚妊娠及其保护性因素	(90)
第一节	未婚青少年粗怀孕率	(92)
第二节	未婚妊娠保护性因素	(93)
一	未婚性活跃者特征分布	(93)
二	未婚性活跃者妊娠保护性因素模型结果	(95)
三	未婚性经历者妊娠保护性因素模型结果	(100)
第三节	流产服务不良宣传对未婚青少年的消极影响	(102)
第四节	本章小结	(103)
第五章	未婚妊娠结局与自然流产保护性因素	(108)
第一节	未婚妊娠结局与粗人工流产率	(110)
一	未婚妊娠结局分布	(110)

二	未婚青少年粗人工流产率	(111)
第二节	未婚自然流产保护性因素	(112)
一	未婚妊娠者特征分布	(112)
二	未婚自然流产保护性因素模型结果	(113)
三	未婚妊娠经历者妊娠结局统计指标值	(119)
第三节	本章小结	(120)
第六章	未婚流产服务利用与机构外流产保护性因素	(125)
第一节	未婚流产者流产服务利用	(128)
第二节	未婚流产者机构外流产保护性因素	(128)
一	未婚流产者特征分布	(128)
二	未婚流产者机构外流产保护性因素模型结果	(130)
三	流产服务需求的满足情况	(136)
四	社会心理能力与流产服务可及性模型分析	(140)
五	实现流产服务的障碍因素分析	(145)
六	青少年流产服务的利用状况	(146)
第三节	未婚青少年的沉默流产需要	(149)
第四节	本章小结	(150)
第七章	未婚流产机构选择与公立医疗机构流产影响因素	(154)
第一节	未婚流产机构选择	(155)
第二节	公立医疗机构流产影响因素	(156)
一	医疗机构流产者特征分布	(156)
二	模型结果	(158)
第三节	未婚青少年接受公立医院流产服务的影响因素	(163)
一	难以满足未婚青少年保护隐私需要	(163)
二	刻板印象	(163)
三	流产失败急救者	(165)
第四节	本章小结	(166)
第八章	用事实解释	(169)
第一节	时期视角下的主要研究发现	(169)
第二节	留还是流,谁可决定?	(170)
一	未婚先孕后走向婚姻的必要条件	(171)
二	未婚先孕后诉诸流产的充分条件	(174)

三	小结:个人前途的笃定与否决定了未婚妊娠之留 与流的结局	(178)
第三节	每一个故事都看似不同	(179)
一	农村篇	(180)
二	在校大学生篇	(186)
三	城市白领篇	(214)
四	小结:时机决定未婚妊娠结局	(231)
第四节	主要研究结论	(232)
一	基于人群的研究发现	(232)
二	质性研究的进一步刻画	(236)
三	总结	(238)
四	讨论	(240)
第九章	理论思考与出路	(243)
第一节	保护性因素理论思考	(243)
第二节	未婚妊娠结局风险规避	(247)
一	加强青少年性与生殖健康教育	(249)
二	改变公立医院刻板印象促进未婚青少年知情 选择	(256)
三	加强流产医疗机构资质监管规范流产服务宣传	(257)
四	基于制度公平等视角开展未婚青少年不良妊娠结局 零级预防	(258)
第三节	研究贡献	(259)
一	研究发现上的贡献	(259)
二	研究思路与方法上的贡献	(261)
三	研究贡献总结	(262)
第四节	不足与展望	(265)
一	问卷调查对象所限带来的问题与实地研究的 弥补	(265)
二	行为事件的隐蔽性带来的调查对象身份的模糊	(265)
三	研究中时间范畴与人群规定不能严格匹配	(266)
四	横截面调查对因果推断的束缚与个案研究的 弥补	(267)

五 贫困对未婚妊娠结局的影响有待进一步研究·····	(267)
附 录 ·····	(268)
参考文献 ·····	(300)
后 记 ·····	(314)

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引言

青少年问题是一个伴随人类发展历史的永恒话题。亚里士多德两千多年前就感叹道：“有如醉汉任凭烈酒左右，青少年为一股天生的激情所控（Youth are heated by Nature as drunken men by wine）。”^①同时，如《黄帝内经》揭示，“女子……二七而天癸至，任脉通，太冲脉盛，月事以时下，故有子。……丈夫……二八肾气盛，天癸至，精气溢泻，阴阳和，故能有子”，青少年正始于生殖系统逐步成熟的阶段，其生殖健康是青少年发展的重要内容。

妊娠结局在生殖健康研究中备受关注，未婚青少年妊娠结局是一个方兴未艾的话题。发生时纯属个人隐私、片刻结束，发生后必须公开处理、欲罢不能，这就是非意愿妊娠，是一个上述特性甚过任何其他人类活动的事件^②。如果非意愿妊娠发生在未婚青少年身上，那么上述特性更是有过之而无不及。如何降低未婚妊娠发生风险、一旦发生则如何引导其规避接踵而至的其他风险，需要尤为关注。

要降低未婚妊娠结局风险（如降低未婚妊娠发生的可能性），主要有两种方法：一是消除导致妊娠发生的因素；二是增强使妊娠免于发生的因素。本研究正是以后者为切入点，探讨使未婚妊娠免于发生、妊娠发生后不良结局免于发生的因素即保护性因素，以对未婚妊娠结局风险进行规避。

① Dahl R, “Adolescent brain development: a period of vulnerabilities and opportunities. Keynote address”, *Annals of the New York Academy of Sciences*, Vol. 1021, 2004.

② Hayes C, *Risking the future: Adolescent sexuality, pregnancy, and childbearing*, National Academy Press, 1987.

所谓保护性因素指降低不良结局发生可能性、缓解不良结局后果的行为背后的因素；而通常所关注的风险因素指增加不良结局可能性的行为背后的因素^①。保护性因素研究在儿童发展^②、青少年物质滥用干预^③、青少年风险性行为预防^④等领域得到了广泛运用。如在一项对美国青少年风险性行为的风险因素与保护性因素研究中^⑤，研究者将风险因素界定为那些助长一种或多种可能导致未婚妊娠或罹患性传播疾病的行为（如过早性行为，频繁地与多个性伴发生性行为）的因素；保护性因素与此相反，指那些阻止一种或多种可能导致未婚妊娠或罹患性传播疾病的行为〔如采取避孕措施（如使用避孕套）〕的因素。本研究中将对中国未婚青少年妊娠结局的保护性因素加以研究，以对未婚青少年自身和外部环境中对其妊娠结局有积极影响的关键因素进行识别。

北京大学人口研究所 2009 年组织开展的全国性抽样调查——“中国青少年生殖健康可及性政策开发研究”揭示，在 15—24 岁的未婚青少年中，22.4% 有过性经历，其中男性为 25.4%，女性为 19.2%。在有性经历的未婚青少年中，首次性行为的中位年龄为 20 岁。首次和最近一次性行为没有采取避孕措施的比例分别占 53.9% 和 25.4%^⑥。

据学者^⑦观察，上述几组数据经过时间的发酵，近来骤然又引发了新一轮关注的热潮：先是《中国青年报》2015 年 1 月 26 日刊发了“人

① WHO, *Adolescent pregnancy-Unmet needs and undone deeds: A review of the literature and programmes*,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2007.

② Rutter M, "Protective factors in children's responses to stress and disadvantage", *Annals of the Academy of Medicine, Singapore*, Vol. 8, No. 3, 1979.

③ Hawkins JD, Catalano RF, Miller JY, "Risk and protective factors for alcohol and other drug problems in adolescence and early adulthood: Implications for substance abuse prevention", *Psychological bulletin*, Vol. 112, No. 1, 1992.

④ Kirby D, Lepore G, Ryan J, *Sexual risk and protective factors-Factors affecting Teen Sexual Behavior, Pregnancy, Childbearing, and Sexually Transmitted Disease: Which are Important*, ETR Associates, 2005.

⑤ Kirby D, Lepore G, Ryan J, *Sexual risk and protective factors-Factors affecting Teen Sexual Behavior, Pregnancy, Childbearing, and Sexually Transmitted Disease: Which are Important*, ETR Associates, 2005.

⑥ 参见郑晓瑛、陈功《中国青少年生殖健康可及性调查基础数据报告》，《人口与发展》2010 年第 16 期。北京大学人口研究所：《中国青少年生殖健康可及性调查报告基础报告（首次发布）》，2010 年。

⑦ 参见胡玉坤《庞大群体的生殖健康危机——中国人工流产低龄化问题透视》，《社会科学论坛》2015 年第 11 期。

流低龄化：迷惘青春之痛”的报道。同一天，中央电视台在“新闻1+1”黄金档节目中推出了“人工流产低龄化：谁之‘痛’？”的专题报道。一石激起了千层浪，一时间，该主题火速引爆了各大主流媒体。除了《中国青年报》和央视“新闻1+1”，《中国妇女报》和新华社《瞭望东方周刊》等媒体还就此采访了专家人士。正如学者预想，一阵沸沸扬扬的密集报道之后，一切又归于沉寂；这种社会应激性式的反映，正如过往几十年里所形成的模式那样，有着风一样的性格。学者一针见血地说，这样的模式恰恰反映了对青少年人群的性与生殖健康尤其是不安全性行为与非意愿妊娠，社会甚至家庭缺乏敏感性和关照，拒绝投资于青少年的性与生殖健康^①。

相反，熙熙攘攘中，人们看得更多的是，人流服务或嚣张或隐蔽的各式各样的营销。俨然展示欣欣向荣的利益与交易。正如学者们^②所指出的那样，若不从制度层面进行反思和干预，我国庞大的未婚青少年人群不断累积的性与生殖健康危机有可能继续恶化并进而危及国家和整个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鉴于此，本研究将基于首次全国专题抽样调查及作者所开展的实地研究对我国未婚青少年性与生殖健康做系统而深入的实证分析，以期为制度层面的干预提供研究支持。作者坚信，在个人、家庭、社会和政府的共同努力下，对未婚青少年性与生殖健康加以制度上的关切，是迟早的事。

第二节 问题的提出

2008年，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在生殖健康方面（MDGs5B）提出，“2015年人人享有生殖健康”，并新增了“青少年生育率”与“未满足的计划生育需要”两个新监测指标^③。同时，千年发展目标2010年进展报告中指出世界各国在上述两项新指标的发展现状不容乐观：在减少

① 相关观点参见胡玉坤《庞大群体的生殖健康危机——中国人工流产低龄化问题透视》，《社会科学论坛》2015年第11期。

② 参见胡玉坤《庞大群体的生殖健康危机——中国人工流产低龄化问题透视》，《社会科学论坛》2015年第11期。郑晓瑛、陈功《中国青少年生殖健康可及性调查基础数据报告》，《人口与发展》2010年第16期。

③ Nations U, *The Millennium Development Goals Report 2008*, New York: United Nations, 2008.

少女妊娠方面进展缓慢从而产生更多的年轻母亲；在扩大妇女使用避孕药具方面的进程也减缓，使用避孕措施的比例在最贫困和未接受过教育的妇女中最低；用于计划生育的资金不足等。这些都是实现妇女享有生殖健康目标的主要障碍^①。从监测数据来看，15—19岁女性青少年的生育率在1990年到2015年由59‰下降到51‰，没有实现预计目标^②。

同时在中国现实数据方面，国家卫生与计划生育委员会科学技术研究所报道，中国每年的人工流产人次多达1300万人次，其中近半数为25周岁以下的青少年，大学生为高发人群^③。这令人尤其关注未婚性活跃青少年。

未婚青少年因其处于身体发育期，其生殖健康状况及需求更应该得到关注。

青少年期是个体身心发育过程中的一个关键性阶段。跨入青春期之后，少男少女身体迅速发生变化，性心理和情感也随之变化，人生观和价值观也处于形成过程中。一方面，情窦初开的少男少女中有的人懵懵懂懂地坠入了爱河，对性好奇而且易于冲动；另一方面，年龄越小越有可能缺乏性与生殖健康知识、经验和责任感，无保护的甚至高风险的性行为也就更有可能发生^④。

我国未婚青少年数量庞大，2009年全国共有15—24岁未婚青少年1.64亿人，其中未婚女性青少年超过8000万人^⑤。对2009年第一次全国青少年生殖健康可及性抽样调查数据的进一步分析表明，中国未婚青少年不安全性行为状况令人担忧：22.4%的未婚青少年有性经历，其中20.3%过去12个月内与两人以上发生过性关系。同时这些有性行为的

① 参见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门户网 (<http://157.150.195.10/chinese/millenniumgoals/maternal.shtml>)。

② MDG Monitor: Tacking The Millennium Development Goals, 2015 (<http://www.mdgmonitor.org/mdg-5-improve-maternal-health/>)。

③ 参见胡玉坤《庞大群体的生殖健康危机——中国人工流产低龄化问题透视》，《社会科学论坛》2015年第11期。该文中，作者认为：1300万这个数字无疑是严重低估的，尤其是低龄女性中的人次数。未婚妇女做人流手术时往往更青睐民营医院、私人诊所、地下黑诊所甚至自己用药物自行堕胎。这些渠道的数字往往未纳入官方记录。

④ 参见胡玉坤《庞大群体的生殖健康危机——中国人工流产低龄化问题透视》，《社会科学论坛》2015年第11期。

⑤ 参见郑晓瑛、陈功《中国青少年生殖健康可及性调查基础数据报告》，《人口与发展》2010年第16期。

未婚青少年在首次性行为时半数以上未采取任何避孕措施,最近一次性行为时 21.4% 未采取任何避孕措施^①。

未婚青少年不安全性行为导致未婚青少年妊娠形势严峻:有性行为的未婚女性青少年中 21.3% 的人有过妊娠经历,4.9% 曾多次妊娠^②。而妊娠的发生又导致未婚青少年人工流产水平呈上升趋势^③。调查结果显示,上述有妊娠经历的未婚女性青少年,90.9% 有人工流产经历,其中 19.9% 多次人工流产^④。如何满足未婚女性青少年流产需要,为其提供安全、适宜的流产服务,最大限度地减小其身心伤害,是必须关注的未婚青少年生殖健康问题。

可见,探讨中国未婚青少年妊娠结局与保护性因素,实现未婚青少年充分享有生殖健康服务是实现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必不可少的一个环节。

另外,21 世纪以来随着我国总和生育率的进一步下降,中国青少年生育率的上升引起了人们对中国青少年的生殖健康状况和生育行为的极大关注(见图 1-1 和图 1-2)。

关于中国的生育率,与大多数国家不同的是,中国青少年生育率(每 1000 名 15—19 岁女性所生产的孩子数)近年来呈现上升趋势^⑤。中国青少年生育率的上升变动趋势会对我国的生育模式带来怎样的影响未为可知,但这种影响已经在其他国家中展现出来,如已经完成了人口转变的发达国家出现了以高龄初产妇为代表的生育模式^⑥,而正在进行人口转变的拉美国家呈现生育年轻化动态^⑦。

① 参见郑晓瑛、陈功《中国青少年生殖健康可及性调查基础数据报告》,《人口与发展》2010 年第 16 期。

② 同上。

③ 参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联合国驻华系统《中国实施千年发展目标进展情况报告》,2008 年。高莹莹、张开宁《青少年性与生殖健康服务面临的新挑战和新任务》,《中国计划生育学杂志》2008 年第 12 期。

④ 参见郑晓瑛、陈功《中国青少年生殖健康可及性调查基础数据报告》,《人口与发展》2010 年第 16 期。

⑤ 参见网络数据库 www.gapminder.org,数据来源以世界银行以及联合国的相关数据库为主。

⑥ Kohler HP, Billari FC, Ortega JA, "The Emergence of Lowest \ Low Fertility in Europe During the 1990s" *Population and Development Review*, Vol. 28, No. 4, 2002.

⑦ Cavenaghi S, Alves JED, "Fertility and contraception in Latin America: historical trends, recent patterns", *Population Association of America*, Detroit 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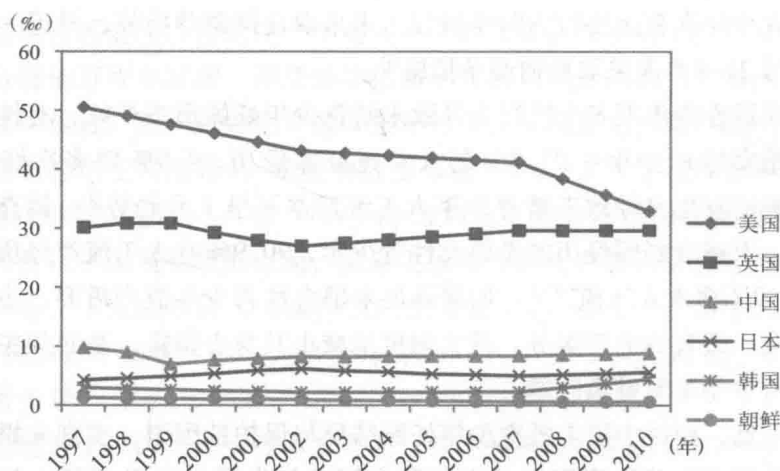


图 1-1 部分国家的 15—19 岁女性青少年生育率变化情况 (1997—2010)

数据来源: 网络数据库 www.gapminder.org, 其数据由世界银行、联合国人口司提供。

注: 在有数据支持的全球各国和地区中, 1997 年 15—19 岁女性青少年生育率最高的国家为刚果民主共和国 (1997 年 242‰, 2010 年下降为 183‰); 2010 年最高的国家为尼日尔 (1997 年 221‰, 2010 年 1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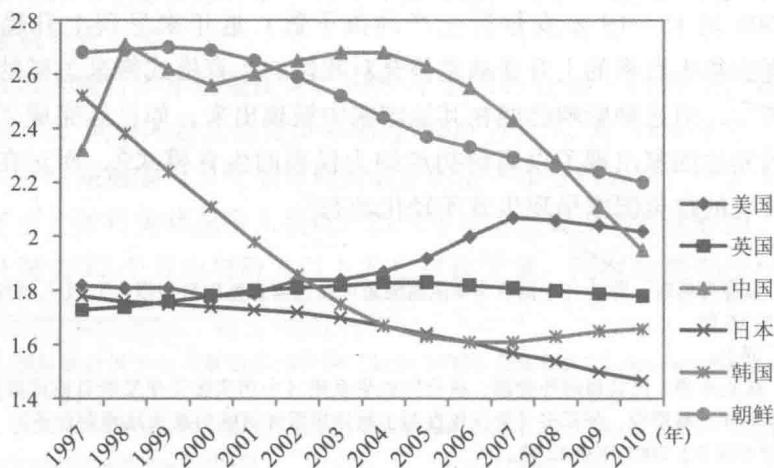


图 1-2 部分国家的总和生育率变化情况 (1997—2010)

数据来源: 网络数据库 www.gapminder.org, 其数据由世界银行、联合国人口司提供。数据中总和生育率指假设妇女按照某一年的年龄别生育率度过育龄期, 平均每个妇女在育龄期生育的孩子数。该数据表中未给出妇女育龄期的年龄界定。一般地, 联合国公布的数据常界定育龄期为 15—49 岁。